

## 實踐信仰生活：1931年的中國聖教年曆\*

吳蕙芳\*\*

聖教年曆即天主教教會年曆，乃教徒信仰生活的依據及體現，其與民間社會世俗年曆的自然時節排列不同，係遵行耶穌基督(Jesus Christ)救恩歷程的時序產生，並配合各式相應之禮儀內容，每年由羅馬教廷訂定後頒布，並通行全世界各地教區；教會期望經由此年曆的禮儀規範與生活實踐，涵養及堅定教徒之天主信仰並活出基督精神。本文即是藉由一份刊行於1931年的中國聖教年曆，透過其外部觀察與內涵說明重構當時教徒日常生活情形；此年曆雖為山東兗州府天主教印書館刊印，卻普遍流通於河南南部的信陽傳教區，且屬當時在該區內進行福傳工作之美籍聖言會(Societas Verbi Divini，簡稱SVD)會士傅相讓神父(Fr. George Foffel, 1898-1992)所持有。而經由本文之剖析說明，除可自另一角度掌握當時中國天主教信眾之生活狀況，亦呈現外來宗教與中國傳統文化，以及民間社會彼此之相

---

\* 本文為行政院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案(編號MOST104-2410-H-019-006-)補助下之部分研究成果，文章初稿曾宣讀於「第十一屆近代中國基督教史國際學術研討會：華人教會與普世基督教」(香港：建道神學院、浸會大學主辦，2019年6月14-15日)。又本文撰寫期間承蒙天主教聖言會中華省會、聖言會美國芝加哥省會多人之協助蒐集資料及解讀資料；投稿後，復蒙兩位匿名審查者提供寶貴之修改意見。對於上述諸多幫助，筆者由衷感激，謹此致上誠摯謝意。

\*\*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文化研究所教授。  
聯絡地址：20224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2號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文化研究所(No. 2, Beining Rd., Zhongzheng Dist., Keelung City 20224, Taiwan [R.O.C.]

互交流與融合特色。

關鍵詞：天主教聖言會、傅相讓神父、河南信陽傳教區、教友生活、  
禮儀年度、文化交流

## 一、前言

聖教年曆即天主教教會年曆，亦稱禮儀年曆或禮儀年度(annus liturgicus)、禮儀年，<sup>1</sup>乃教徒信仰生活的依據及體現，其與民間社會世俗年曆的自然時節排列不同，係遵行耶穌基督(Jesus Christ)救恩歷程——即逾越奧蹟的時序產生，並配合各式相應之禮儀內容，每年由羅馬教廷訂定後頒布，並通行全世界各地教區；教會期望經由此年曆的禮儀規範與生活實踐，涵養及堅定教徒之天主信仰並活出基督精神。

有關聖教年曆的說明多散見於教會禮儀書籍中，其內容明白指出：初期教會年曆頗為簡單，除主日外，復活節是最重要的日子，因每周的主日與每年的復活節均呈現基督逾越奧蹟意義。惟四世紀開始，與耶穌基督誕生、成長相關的聖誕期逐漸發展，且日益豐富本已出現、與耶穌基督死亡及復活相關的復活期內容；而六世紀以後，聖誕節亦如復活節般有一段準備時間，以靜候並預備耶穌基督的來臨。此外，三世紀左右，聖教年曆加入為教會奉獻生命之聖人紀念日；七、八世紀時，更將聖母(Mother Mary)相關的數件重要史事列入節日中。<sup>2</sup>而影響聖教年曆發展的因素，除猶太宗教與文化外，亦含希臘羅馬文化、日耳曼文化；<sup>3</sup>由此可知，聖教年曆的形成確有其相當時日的演變歷程。

又隨著聖教傳入中國，教會活動與相關規範亦在中國開始施行。據西方研究成果可知：唐代景教進入中國即將基督紀元方式帶至本地使用；至晚明基督徒范中則介紹一份全年的教會瞻禮單，敦促無法親赴教堂參與活動者在家自行禮拜；此外，瞻禮單在清代已流通新疆、蒙古等邊區各不同族群，且

<sup>1</sup> 有關禮儀年曆名稱之說明可參見：Bernhard Raas, SVD著，韓麗譯，《教會禮儀年度》(臺北：光啟文化事業，2012)上冊，頁28-29；潘家駿，《聖事禮儀神學導論》(臺北：光啟文化事業，2015，初版2刷)，頁179-182。

<sup>2</sup> 相關內容參見：鄒保祿，《教會禮儀簡史》(臺南：聞道出版社，1977)，頁33-36；吳新豪編譯，《天主教禮儀發展史》(香港：香港教區禮儀委員會，1983)，頁5-7、30；趙一舟譯，《羅馬禮儀與文化共融》(臺北：天主教教務協進會出版社，1994)，頁9-10。

<sup>3</sup> Bernhard Raas, SVD著，韓麗譯，《教會禮儀年度》上冊，頁14-20。

內容不僅將教會瞻禮日對應於民間社會習用之曆日，亦載及天主教徒在收獲時節可豁免主日、大小齋之規定。<sup>4</sup>而中文研究成果則指出：教會瞻禮單在明清時期的中國教民間已普遍流通，即使是禁教時期仍不中斷，甚可作為教民身份認同依據，持續提供其宗教生活功能；又此時教會瞻禮單亦引起教外人士關注，惟因不明其意義與內涵，致產生誤解、誤用等情形。<sup>5</sup>

在文獻資料方面，明清時期在華福傳的歐洲籍耶穌會士確曾留下教會瞻禮規定及活動之相關記載，如由義籍神父利瑪竇(Matteo Ricci, 1552-1610)等人編纂、法籍神父金尼閣(Nicolas Trigault, 1577-1628)定稿的〈推歷年瞻禮法〉乃較早之成果；<sup>6</sup>而比籍神父柏應理(Philippe Couplet, 1623-1693)撰有〈天主聖教永瞻禮單〉，將一年中聖教瞻禮及守齋日完整說明，其中，瞻禮分固定瞻禮、活動瞻禮兩部分，守齋日則有四季大齋、配合不同性質瞻禮的大小齋；<sup>7</sup>又這些聖教禮儀活動的諸多內容，可明白見於與柏應理神父屬同時代與同鄉人之魯日滿(Francois de Rougemont, 1624-1676)神父，在江蘇常熟活動期間的帳冊記錄。<sup>8</sup>此外，蘇州本地教徒周志亦於清順治十二年(1655)編纂〈天主聖教周歲瞻禮齋期表〉，具體呈現當年度教會禮儀內容，再配合各式瞻禮內涵之詳細解說，<sup>9</sup>實可與外籍傳教士的文字記載相互印證。

由於明清時期中國通行之曆日不載西曆日期，亦不採星期制，外籍傳教

<sup>4</sup> Patrick Taveirne 著，古偉瀛、蔡耀偉譯，《漢蒙相遇與福傳事業：聖母聖心會在鄂爾多斯的歷史1874-1911》(臺北：光啟文化，2012)，頁421、456。

<sup>5</sup> 康志杰，〈瞻禮單述論：兼說西曆的東傳〉，《北京行政學院學報》，第3期(北京，2014)，頁123-127。

<sup>6</sup> 費賴之(Louis Pfister)著，梅乘騏、梅乘駿譯，《明清間在華耶穌會士列傳(1552-1773)》(上海：天主教上海教區光啟社，1997)，頁134-135。

<sup>7</sup> 柏應理，〈天主聖教永瞻禮單〉，收入鐘鳴旦等編，《徐家匯天主教藏書樓明清天主教文獻續編》(臺北：臺北利氏學社，2013)第27冊，頁5-32。又柏應理此份瞻禮單的表格版可見於鐘鳴旦等編，《法國國家圖書館明清天主教文獻》(臺北：臺北利氏學社，2009)第20冊，頁576-580。此外，有署名為「武林安當」者曾謄寫一份〈天主聖教永瞻禮單〉，其內容與柏應理的瞻禮單內容一致，亦藏於法國國家圖書館中，見鐘鳴旦等編，《法國國家圖書館明清天主教文獻》第19冊，頁286-308。

<sup>8</sup> 高華士(Noël Golvers)著，趙殿紅譯，《清初耶穌會士魯日滿常熟賬本及靈修筆記研究》(鄭州：大象出版社，2007)，頁299-320。

<sup>9</sup> 周志，〈天主聖教周歲瞻禮齋期表〉，收入鐘鳴旦等編，《徐家匯天主教藏書樓明清天主教文獻續編》第27冊，頁38-41。

士與本地教徒文字說明之瞻禮單，是配合中國傳統廿四節氣，先將一年的開始從冬至後四日的固定瞻禮日耶穌聖誕起算，再依距離幾日方式推出其他固定瞻禮日。而活動瞻禮日則是透過春分，先算出當年度耶穌復活瞻禮之確切日期，再以此為基礎，往前及往後推出與之相關的瞻禮日。又在固定及活動瞻禮日推算說明中，亦載配合這些瞻禮日的守齋時間與形式。此外，四季守齋依數個瞻禮日之前或後數日推算，而主日則依二十八星宿中的房虛昴星日推出。<sup>10</sup>據此可知，當時中國教會活動已含聖誕期與復活期相關節日與齋期，以及主日、季節守齋等內容，而瞻禮單的重要功能是提供教徒「按日持齋」，<sup>11</sup>無怪乎人們有直接稱瞻禮單為「齋單」者。<sup>12</sup>

惟細數前述資料所載年度各瞻禮，以及主日、季節守齋等所涉及之日期總合，可知瞻禮單並非完整結構之年曆。另據目前所能掌握較早之瞻禮單影像〈康熙五十三年之瞻禮齋期表〉(1714)，<sup>13</sup>亦可證明此一說法，因該瞻禮單外觀乃一單張之橫式長方形，全為文字呈現，由右往左書寫，分上下層印製，上層六個月，下層六個月，各月份所占篇幅大小不一，某些月份差距甚大，顯示各月份進行之瞻禮與守齋日數量多寡不一，此種瞻禮單確非逐日呈現之完整年曆模式。

民國建立後中國改採西曆，以往教會瞻禮單是否因此隨之由「瞻禮齋期表」轉型成完整結構之「聖教年曆」，必須經由更多的史料蒐集與分析確認乃可釐清。而本文係藉由一份刊行於1931年的中國聖教年曆，透過其外部觀察與內涵說明重構當時教徒日常生活情形；此年曆雖為山東兗州府天主教印書館刊印，卻普遍流通於河南南部的信陽傳教區，且屬當時在該區內進行

<sup>10</sup> 相關說明參見：柏應理，〈天主聖教永瞻禮單〉，頁5-32；周志，〈周歲瞻禮事實〉、〈定來歲瞻禮日〉、〈主日〉、〈天主聖教周歲瞻禮齋期表〉、〈十移動瞻禮日〉，收入鐘鳴旦等編，《徐家匯天主教藏書樓明清天主教文獻續編》第27冊，頁33-44。

<sup>11</sup> 「奉天將軍達爾黨阿奉天府府尹蘇昌奏報遵旨查辦習教民人張八相等事摺(乾隆十二年二月十五日，即西元1747年3月25日)」，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清中前期西洋天主教在華活動檔案史料》(北京：中華書局，2003)第1冊，頁137。

<sup>12</sup> 「天主教民劉振宇供單(乾隆四十九年八月十四日，即西元1784年9月28日)」，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清中前期西洋天主教在華活動檔案史料》第1冊，頁349。

<sup>13</sup> 秦和平，〈對天主教重慶聖家書局出版事略的認識〉，《宗教學研究》，第3期(成都，2014)，頁199。

福傳工作之美籍聖言會(Societas Verbi Divini，簡稱 SVD)會士傅相讓神父(Fr. George Foffel, 1898-1992)所持有。經由本文之剖析說明，或可自另一角度掌握當時中國天主教信眾之生活狀況，亦呈現外來宗教與中國傳統文化，以及民間社會彼此之相互交流與融合特色。

## 二、外部觀察

### (一)史料產生背景

1931 年的中國聖教年曆藏於天主教聖言會美國芝加哥(Chicago)省會位於泰克尼(Techy)的檔案館裡，為美籍聖言會士傅相讓神父之遺物。

傅相讓神父於 1898 年生於愛荷華(Iowa)州，1917 年至伊利諾(Illinois)州芝加哥泰克尼入聖言會接受陶成教育，1929 年晉鐸後即派赴中國福傳。<sup>14</sup>其於當年九月初離開芝加哥，約於十月中自北舊金山灣的奧克蘭(Oakland)登船往亞洲行，先航向夏威夷群島(Islands of Hawaii)，再經日本神戶(Kobe)，終於十一月初抵達上海，一星期後再轉往湖北漢口，直到十一月中才正式到達其福傳使命地點——河南南部的信陽傳教區，<sup>15</sup>完成這為期一個多月、超過一萬英里之遠程行旅。

傅相讓神父在河南信陽傳教區協助該地監牧奧籍聖言會士法來維神父(Fr. George Fröwis, 1865-1934)工作數年，先後服務於上蔡、羅山等地，參與傳教站建設、學校教育、醫療救助等諸多事務，惟 1933 年十二月即轉往河南北部的新鄉福傳，是最早到當地工作的聖言會士之一。<sup>16</sup>而當時的新鄉仍屬米蘭外方傳教會(Milan Foreign Mission Society，又稱義大利外方傳教會、宗座外方傳教會，即 Pontificium Institutum pro Missionibus Exteris，簡稱 PIME)義籍神父負責的衛

<sup>14</sup> 據傅相讓神父言：其學習歷程完成於 1929 年四月，故其晉鐸時間亦約在此時期或之後；見“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cousin Eva,” May 24, 1930.

<sup>15</sup>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aunt Nellie and cousin Eva,” February 7, 1930.

<sup>16</sup> Fr. Joseph Henkels, *My China Memoris, 1928-1951*, Techy, Illinois: Society of the Divine Word, 1988, p.73.

輝傳教區，直至 1936 年才正式獨立成為一新傳教區，且教廷任命已在中國有十年(1926-1936)福傳經驗的美籍聖言會士米幹神父(Fr. Thomas Megan, 1899-1951)擔任新傳教區的首任監牧，管轄範圍含新鄉、沁陽、封邱、獲嘉、修武、武陟、溫縣、孟縣、陽武、原武、博愛、濟源共十二縣教務。<sup>17</sup>

傅相讓神父與米幹神父均來自美國愛荷華州，且兩人在泰克尼同窗共學長達九年(1917-1926)，而傅相讓神父初赴中國河南信陽傳教區工作時，亦與較其早一年到達該傳教區工作的米幹神父共事四年(1929-1933)之久，<sup>18</sup>而傅相讓神父自 1933 年轉往河南北部福傳後，即未再離開新鄉傳教區，其福傳地點除短暫時間停留博愛外，主要工作於該區中服務範圍最廣(含三個縣、超過四分之一的教徒居住於此)之教會據點——原武縣王村教堂，<sup>19</sup>直至 1941 年珍珠港事件發生，美日敵對情勢下，美籍傳教士先後為日軍拘禁，傅相讓神父亦不例外地被迫待在拘留營中數年，至 1945 年才得返回美國，終於 1992 年過世，享壽九十四歲。

總計傅相讓神父在中國的傳教生涯約十六年，除最後四年被日軍拘禁外，其餘時間，有四年在河南南部的信陽傳教區、八年在河南北部的的新鄉傳教區，而無論身處何地，其均曾撰寫書信或專文描述個人工作狀況及所見所聞，其中，即包括這份 1931 年的中國聖教年曆。

傅相讓神父持有的 1931 年聖教年曆，除年曆本身外，另附有三頁的說明文字，就這些文字的呈現方式、內容及涉及時間，可知此資料應是傅相讓神父寄給故鄉親友之信件，且文字中特別指出：

<sup>17</sup> 有關米幹神父及其工作團隊在河南新鄉傳教區的福傳情形，可參見：吳蕙芳，〈建立新鄉樂園：米幹神父在豫北的傳教事業〉，《國史館館刊》，第56期(臺北，2018.06)；吳蕙芳，〈重返新鄉樂園：國共內戰時期的米幹神父〉，《國史館館刊》，第53期(臺北，2017.09)。

<sup>18</sup>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all my dear friends, benefactors, relatives, and acquaintances,” September 7, 1937.

<sup>19</sup> 有關原武王村天主堂的興建、周圍環境及其歷史，可參見張君琪口述、文戈整理，〈豫北最大的原陽王村天主堂〉，《新鄉文史資料》(新鄉：政協新鄉市文史資料委員會，2000.10)，第11集；又傅相讓神父於1934年一月赴王村天主堂就職之過程及相關說明可參見“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all my dear friends, benefactors, relatives, and acquaintances,” September 7, 1937.

附帶的年曆，是你們不能夠在美國發現的東西，這是真正在中國生產，由我們自己在中國的中央出版機構，為成千上萬個中國基督徒印製的。

在美國我們會說「時間就是金錢」，但在這裡並非如此，中國人有許多時間，卻只有一點錢，因而，在此背景下他們對年曆之需求並非急迫的。事實上，在傳教士來到之前，幾乎所有人都沒有年曆，即使是現在的一般百姓也沒有年曆。少數特別者是住在大城市裡的有錢商人，及所有基督徒們，而後者尤其需要一些方法來提醒他們，主日(Sundays)與聖日(Holy Days)是必須慶祝的。<sup>20</sup>

由這段敘述可知，1931年的中國聖教年曆實傳相讓神父寫給美國親友信件裡的附屬品，而此種年曆印製於中國且專門提供給本地教徒使用；又年曆在當時信陽傳教區之民間社會普及程度似頗為有限，其原因或在於經濟因素，然教會除經由道理班令本地人學習基督信仰以為其施洗外，亦必須透過聖教年曆，教導已完成聖洗聖事之本地教徒學習適當的信仰生活，特別是在主日與聖日時有其相應之各式禮儀，以符合教會要求與規範。

事實上，傳相讓神父將中國聖教年曆附於家鄉書信中寄出之舉不只一次，1940年底，他已在新鄉傳教區服務數年，在提筆寫信給美國親友時，亦將次年(1941)的中國聖教年曆附於信件中寄出，並表示，希望可以給家鄉親朋好友們「提供一個小提醒，讓你們在祈禱中想到我」，<sup>21</sup>因為，對當時定居在中國進行福傳工作、持續面臨長期戰亂與頻繁天災的傳相讓神父而言，<sup>22</sup>故鄉親友的來信與祈禱乃其日常生活中非常重要之精神慰藉與支持力量。

<sup>20</sup> George Foffel, "Explanation of the Enclosed Chinese Calendar," 1931.

<sup>21</sup>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dear friend," December 9, 1940. 又藏於美國芝加哥泰克尼檔案館內之該封信件，僅存信件本身，不見信中言及之1941年中國聖教年曆。

<sup>22</sup> 傳相讓神父在華福傳時，曾對當時中國的匪禍侵害有頗為詳細之文字敘述，見George Foffel, "How the Bandits Raided Tsai-keo," *The Christian Family and Our Missions*, August 1932. 又當時中國民間社會面臨長期戰亂與頻繁天災之相關說明，可參見吳蕙芳，〈異域樂土：外籍傳教士眼中的華北民間社會(1920至1940年代)〉，《輔仁歷史學報》，第39期(新北，2018.06)，頁70-73。

## (二) 聖教會與世俗社會的時間觀

傅相讓神父的中國聖教年曆全名為〈中華民國二十年聖教瞻禮齋期表〉，在全名右邊附加西曆年份及中曆歲次之說明，即「1931 救世後一千九百三十一年歲次辛未」，且年曆中載及「曆」字時，係採民間社會普遍流通之較少筆畫的俗體字「歷」，而非較多筆畫的正體字「曆」，<sup>23</sup>可知是配合民間社會習慣而如此刊印。

至於名稱中的「瞻禮」一詞，乃聖教會對星期周期之各日稱呼；蓋西方曆法的星期制裡，一周之首為星期日(*dies Solis*、太陽日)，其他依序為星期一(*dies Lunae*、月亮日)、星期二(*dies Martis*、火星日)、星期三(*dies Mercurii*、水星日)、星期四(*dies Iovis*、木星日)、星期五(*dies Veneris*、金星日)、星期六(*dies Saturninus*、土星日)；然在基督信仰中將星期制各日名稱改為主日(*dies Dominica*)、瞻禮二(*feria secunda*)、瞻禮三(*feria tertia*)、瞻禮四(*feria quarta*)、瞻禮五(*feria quinta*)、瞻禮六(*feria sexta*)及安息日(*Sabbatum*)，直至今日，教會正式的拉丁文件仍以此種方式稱呼星期制的每一天；<sup>24</sup>而一年中為配合聖教信仰內涵產生的各式應對禮儀即形成此年曆。

該年曆外觀為單張的橫式長方形(長 59 公分、寬 50 公分)，正中間上方有一名為「牧童朝拜耶穌聖嬰」之中式聖畫圖，圖左下方題字「梅湖陳煦敬會」並附有印記，可知此聖畫圖出自甚為著名之天主教畫家陳煦(1902-1967)之手。陳煦字緣督，號梅湖，自取聖名為路加(Lukas)，生於廣東梅縣，初師從浙籍畫家金城(1878-1926)學山水、走獸，後改習人物畫。民國十九年(1930)秋，北平輔仁大學創立美術系，陳煦成為該系第四位教師，亦在華北學院任教。三十歲經聖洗聖事正式成為天主教徒，施洗者為教廷國首任駐華宗座代表剛恆毅樞機主教(Cardinal Celso Benigno Luigi Costantini, 1876-1958)。而陳煦開創以中

<sup>23</sup> 中國民間社會通用之出版品習以較少筆畫之同音字(通稱之為俗體字)代替筆畫繁多之正體字，其中，以「歷」字代替「曆」字，早見於元版及明版的日用類書《事林廣記》中，而明清時期普遍流行的民間日用類書(即家庭生活百科全書或家庭生活手冊)《萬寶全書》更常見到此種通俗用字，相關說明參見：吳蕙芳，《萬寶全書：明清時期的民間生活實錄》(臺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2001)，頁625。

<sup>24</sup> Bernhard Raas, SVD 著，韓麗譯，《教會禮儀年度》上冊，頁6-8。

國畫筆法繪製基督宗教題材畫作之先河，被稱為是近代天主教藝術本地化之開拓者，其以國畫筆法繪出之聖像，頗獲剛恆毅樞機主教之賞識及推崇。又其在北平輔仁大學美術系任教時，培育出來之學生有王肅達(1910-1963)、陸鴻年(1919-1989)等人，均屬此種畫風之重要代表。<sup>25</sup>而中式聖畫圖後來亦被本地教徒應用於中國舊曆新年期間，如米幹神父負責的河南新鄉傳教區曾流行三幅聖畫圖，

這些圖畫中的第一幅，如同其他兩幅，都是由王肅達先生繪製的。其描繪基督形象，應用於新年時候在家中敬拜天主，感謝天主在過去的祝福，並祈求祂對未來的幫助。

另外兩幅畫是天使長聖彌額爾(S. Michael)及辣法額爾(S. Raphael)，祂們被佈置在正門上，這與大多數非基督徒張貼「門神」圖畫雷同。<sup>26</sup>

在年曆的聖畫圖下方列有相關說明文字及教徒必須遵行內容共十八條，如「教友一年內無論何日皆能滿四規」；<sup>27</sup>而在這些說明文字左下角載「信陽教務區監牧法准」，即此年曆當時應流通於河南南部的信陽傳教區，係由該傳教區監牧法來維神父核准通行，惟負責印行年曆之單位則是標注在年曆最底部的「山東兗州府天主堂印書館」，此乃位於山東兗州府、由德籍聖言會士蘭樂敏修士(Br. Adolf A. Glaremin, 1865-1925)建立的保祿印書館，<sup>28</sup>是當時該修

<sup>25</sup> 參見柯博識(Jac Kuepers)著，袁小涓譯，《私立北京輔仁大學1925-1950：理念·歷程·教員》(新莊：輔大出版社，2007)，頁360-367；雷立柏(Leopold Leeb)，《別了，北平：奧地利修士畫家白立鼎在1949》(北京：新星出版社，2017)，頁18-26。

<sup>26</sup> “News from ‘Paradise’,” *The Christian Family and Our Missions*, June 1940, p.231.

<sup>27</sup> 〈中華民國二十年聖教瞻禮齋期表〉，第2條。又教會四規包括：一、要在各主日及聖誕節參與全彌撒；二、要遵守聖教會所定大小齋；三、要妥當辦告解並領聖體，每年至少一次；四、要盡力幫助聖教會經費。

<sup>28</sup> 蘭樂敏修士於1865年生於德國，1886年至荷蘭史泰爾(Steyl)入聖言會並學習印刷技術，1889年首次發願，1892年派赴中國山東陽穀縣坡里莊工作，除協助建築屋舍外，亦負責管理坡里的小印刷廠，1896-1899年在濟寧辦理印刷廠，1900年轉往青島建印刷廠，1905年到兗州創立「保祿印書館」，1910至1912年在青島，1913至1925年負責管理兗州印刷廠，1925年於兗州逝世；參見：Leopold Leeb ed., *Biographies of SVDs in China, 1879-1955*, unpublished, ad usum internum tantum, p.47; “Letter from Fr. Josef Freinademetz to Fr. Arnold Janssen(April 28, 1904),” in Richard Hartwich ed., *Arnold Janssen and Joseph Freinademetz: Correspondence between two Saints(1904-1907)*, Romae, Apud Collegium Verbi Divini, 2008, p.16.

會在中國最重要的出版中心，流通中國傳教區之各式文字或圖畫出版品均由該印書館負責編印刊行。

又聖畫圖兩側各列六個西曆月份，分別為右方右邊的一至三月、右方左邊的四至六月，及左方右邊的七至九月、左方左邊的十至十二月，各月份所占篇幅一致，除載明為大月(三十一日)、小月(三十日)或平月(廿八日)外，亦以紅色字體清楚標示聖教會著重的七個特別月份，包括聖家月(一月)、聖若瑟月(三月)、聖母月(五月)、耶穌聖心月(六月)、天神月(九月)、玫瑰月(十月)、煉獄月(十一月)。凡遇這些特別月份來臨，教徒必須作額外功課以追思聖人行蹟、累積個人功德，亦可藉此求得大赦恩寵，如：

聖若瑟月內每日早課，加念聖若瑟禱文，默想聖人的功德。

聖母月內，每日念聖母行實。

耶穌聖心月內，每日早課，或晚課，加念耶穌聖心禱文。

玫瑰月內，每日念聖母玫瑰經、聖母禱文，及福哉若瑟。

煉獄月內，每日早課，或晚課，加念天主經、聖母經、聖三光榮頌，各六遍。<sup>29</sup>

此外，於煉獄月內的追思亡者節可為已亡親友求得大赦，方法是「自前日晌午至本日半夜，在各大小堂中，按教宗的意思，至少念天主經、聖母經、聖三光榮頌，各六遍。每次能為煉靈得一全大赦」，但必須先辦完告解聖事及妥領聖體後乃可獲得；<sup>30</sup>而首堂大赦日則是為自己求得大赦，具體作為是：

自前日晌午至本日半夜，神父在某堂中作彌撒，教友即能在某堂求得大赦。

為求此大赦，必須妥領告解、聖體，並進堂按教宗的意思念經。每次進堂，

至少該念天主經、聖母經、聖三光榮頌，各六遍，每次能得一全大赦。<sup>31</sup>

年曆月份各欄內分列出星期制之周期，各周期除以阿拉伯數字表示的西曆日期外，亦配上中文數字表示的中曆日期，且中曆亦標明大月(三十日)或小月(廿九日)；<sup>32</sup>又為方便人們辨識，中曆日期裡的新月(初一)、滿月(十五或十六日)分

<sup>29</sup> 〈中華民國二十年聖教瞻禮齋期表〉，第7條至第11條。

<sup>30</sup> 〈中華民國二十年聖教瞻禮齋期表〉，第13條。

<sup>31</sup> 〈中華民國二十年聖教瞻禮齋期表〉，第12條。

<sup>32</sup> 在1931年的聖教年曆中，屬中曆大月(三十日)者為一、二、四、六、九、十一月，屬小月(廿九日)者為三、五、七、八、十、十二月。

別以黑臉圖形、白臉圖形表示，且特別將符號置於西曆相應日期的欄位中，亦將廿四節氣、三伏日載入年曆裡。值得注意的是，傅相讓神父比較了西方所用曆法(solar calendar、陽曆)與中國採行曆法(Chinese lunar calendar、陰曆)之差異：

中國曆法並非像我們一樣是按照太陽的周年運動，而是根據月亮繞行地球來計算。因此，每個月的第一天是朔日，而滿月則是十五日。月亮繞地球一圈為一個月；也就是說，一個月會有廿九天或三十天，不會有三十一天的情況發生。

儘管如此，為了與我們所謂的太陽年有一定程度上的一致性，也為了不在春、夏、秋季過新年。因此採取權宜之計；換句話說，他們不像我們一樣四年有一個閏年，而是每兩到三年就增加一個閏月。更準確的說，閏月每十九年會有七次——在第三、六、九、十一、十四、十七和十九年，然後，這種相同的周期會不斷重覆。所以，這些年有十三個月，而非十二個月。去年(1930)便是其中之一，下一年將是1933年。要閏的月份也不是每一年都相同，從一月到十二月不等。<sup>33</sup>

由此可知，傅相讓神父在華期間確實觀察到西曆與中曆的差異性，惟其並未清楚說明中曆乃陰陽合曆性質，非純粹陰曆，故每隔數年即會出現閏月，以整合陰曆與陽曆每年產生的時間差。而聖教會為將基督信仰內涵與中國傳統民間社會互相結合，亦因此將聖教年曆呈現方式融合中、西曆兩種模式，以方便本地教徒在日常生活中得兼顧雙方、併行使用。

聖教年曆中的主日、首瞻禮六及守齋日等重要日期，除以完整文字標示外，亦以顏色、單字或符號提醒，此實提供不具識字能力或識字程度有限之教徒易於辨識；如主日全部以醒目紅色刊印，並在說明文字中特別告知：本日「教友當罷工，望全彌撒」，<sup>34</sup>然若逢秋收農忙時期，教徒實無法抽空參與主日彌撒，則經由傳教區監牧「賴教宗所賞十年特權」，教徒「可求本堂神父寬免，但不得缺念主日經言」。<sup>35</sup>事實上，主日乃一周內最重要日子，意義

<sup>33</sup> George Foffel, "Explanation of the Enclosed Chinese Calendar," 1931.

<sup>34</sup> 〈中華民國二十年聖教瞻禮齋期表〉，第1條。

<sup>35</sup> 〈中華民國二十年聖教瞻禮齋期表〉，第6條。

如同一年中之復活節，故必須特別重視；惟即便如此，1931年的中國聖教年曆仍往往將聖人、聖女(婦)紀念日與之並列(參見附表)，直至1960年代梵蒂岡(Vatican)第二屆大公會議真正確認主日至尊地位，乃專為紀念耶穌基督復活之日，<sup>36</sup>故今日的聖教年曆已不復見兩者並列情形。

而首瞻禮六——即為紀念耶穌基督聖死的每月首個周五(若逢教會重要節日則延至次個周五)之守齋日，<sup>37</sup>亦在年曆中以「心」字提醒教友注意。

至於守齋日的符號有兩種，分別代表守大齋的「☆」及守小齋的「○」；而大小齋的適用者及規定為：凡領洗者滿七歲，即須守小齋，滿二十一至五十九歲者，則必須守大小齋；其中，

小齋禁食肉及肉湯，不禁食魚類、奶油、奶餅、煉過的脂油，及雞蛋等物。

大齋但午飯可以喫飽，晚飯不准喫飽，早晨略用點心亦不犯齋。若有相當的緣故，也可午飯少用，晚飯喫飽。凡孕婦及疾病軟弱等人，因不能守，而不守大小齋者無過。但可以行別樣善功，以補其缺。<sup>38</sup>

又此時的守齋日規定除來自聖教歷史背景者，如固定於每周五守小齋、復活期間每周三守小齋、周五守大小齋，及聖神降臨望日(五月廿三日)、聖母升天望日(八月十四日)均守小齋外，另有季節守齋日(Ember Days)——即於每季指定之周三守小齋，如五月(廿七日)的夏季小齋、九月(十六日)的秋季小齋及十二月(十六日)的冬季小齋，惟1931年的中國聖教年曆裡並無春季小齋，究其原因，或在於此季節中已有復活周期的長時間守齋規定。而此種與季節相關之禮儀規範，在聖教年曆中另有為春耕豐收而進行的祈禱日(Rogation Days)共四天，分別為四月廿五日當天，及耶穌升天日(五月十四日)前之周一、周二、周三。<sup>39</sup>

<sup>36</sup> 孫靜潛譯，《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禮儀憲章》(臺北：天主教教務協進會鐸聲月刊社，1964)，〈第五章論聖教年曆〉，第102、106條，頁45-46。

<sup>37</sup> 如1931年的聖教年曆中，四月的首瞻禮六即因逢耶穌受難日而延至次周的周五進行。

<sup>38</sup> 〈中華民國二十年聖教瞻禮齋期表〉，第5條。

<sup>39</sup> 為春耕豐收的祈禱日在時間安排上有兩種，即為期一天的主要祈禱日(The Major Rogation Day)，與為期三天的次要祈禱日(The Minor Rogation Days)。參見《Learn Religions》，(<https://www.learnreligions.com>)，2019年04月12日檢閱。

綜觀此時聖教年曆規範之守齋日，實多襲自以往之瞻禮單，不論是每周五、復活期，及重要瞻禮前一日(即望日)、季節守齋；惟守齋時間與形式規定有簡化情形，如昔日復活期守齋時間為每周主日外的其餘六日，而不是僅有周三、周五兩日，季節守齋時間為每季均三日，而非只有一日，又復活期、季節守齋、重要瞻禮前一日均須守大齋，而非小齋。<sup>40</sup>

然值得注意的是，此時聖教會守齋日若遇中國傳統新年期間，概以「寬免」方式處理，即教徒得依循中國傳統民間社會之世俗生活方式，無須遵行聖教會之守齋規定，實以往瞻禮單不曾出現者，此最明顯例子可見於復活期間。蓋聖教會每年「自聖灰禮儀，至復活瞻禮，又自聖誕前第四主日，至耶穌聖誕瞻禮，這兩期內禁止婚筵繁華」，<sup>41</sup>其中，前者屬復活齋期內每周三、周五必須嚴守大小齋規定。然 1931 年的中國聖教年曆上明載「陰歷正月初一日至十五以內的大小齋期，概為寬免」，關於此部分，傅相讓神父在信件中的文字解釋是：

天主教會意識到在中國，幾乎每天都是多數人或窮人們的大齋日，因此非常寬容，每年只訂八天這樣的日子，如四旬期的星期五(Fridays of Lent)和聖誕守夜(Vigil of X'mas)。然而，一再地去計算，你會發現今年只有六天，為什麼會這樣呢？因為遇到了中國的舊曆年。舊曆年是一年中的盛大節日，在整整十五天中，會以最有趣及特別的態度來慶祝(這可以用一頁來說明!)就像你注意到的，今年是在聖灰禮(Ash Wednesday)的前一天。然而，如果沒有食用至少一些肉類——這通常是一年當中，人們唯一可以吃到一點肉的時候——所以，這十五天內的所有守齋都被寬免。<sup>42</sup>

即依聖教會規定，自聖灰禮開始至復活節止，每逢周三、周五嚴守大小齋；惟 1931 年的聖灰禮在西曆二月十八日(周三)，此日恰為中曆正月初二，因此，

<sup>40</sup> 參見周志，〈天主聖教周歲瞻禮齋期表〉，頁38-41；〈十移動瞻禮日〉，頁41-42。

<sup>41</sup> 〈中華民國二十年聖教瞻禮齋期表〉，第3條。又聖灰禮始於古代教會的悔罪慣例，當教徒犯下大罪(如謀殺、背教、姦淫)，需做公開補贖，以體現認罪之心。犯大罪教徒將進行為期四十天的公開補贖，此段時間不得領受聖體，頭上撒灰；至聖周四當天，贖罪者與信友團體修好，並被允許參加感恩祭典及領受聖體。相關說明可參見Bernhard Raas, SVD著，韓麗譯，《教會禮儀年度》下冊，頁23-24。

<sup>42</sup> George Foffel, "Explanation of the Enclosed Chinese Calendar," 1931.

聖教會配合民間社會的傳統文化與世俗需要，將中曆正月初二至十五日間必須遵守的大小齋四次——分別為正月初二、正月初四、正月初九、正月十一日(即西曆二月十八日、二月二十日、二月廿五日、二月廿七日)——全部寬免。

由上述內容可知，此時之中國聖教年曆有襲自以往瞻禮單內容而予以簡化調整者，亦有新創部分，且合併西曆與中曆，將教會時間觀與中國民間社會之文化傳統、生活模式整合運作，以便兼具雙重身份的本地教徒能同時顧及世俗生活需要與聖教會的信仰規範。

### 三、內涵說明

#### (一) 基督逾越奧蹟的融入與體現

聖教會與世俗社會年曆之重大差異在於，前者賴信仰內涵——基督逾越奧蹟歷程產生，後者則循自然時間順序運作；即聖教年曆是將「基督的全部奧蹟，每年作一循環紀念，從聖母受孕、耶穌誕生，直到耶穌升天、聖神降臨，期待永福與吾主的將臨」，而教會以此方式紀念救贖奧蹟，實是「給教友們敞開吾主的功德寶庫，為使奧蹟常活現在他們眼前」，且「藉著基督的救世奧蹟，得以適當的滋養教友的熱心」，<sup>43</sup>因此，整個聖教年曆的兩大部分即為涉及耶穌基督誕生、成長的「聖誕期」，及與耶穌基督受難死亡、復活相關的「復活期」；其中，「以復活為高峯，以誕生為起點」，<sup>44</sup>而在前述兩大期外則是常年期。

聖誕期乃教會新年度之開端，始於耶穌基督即將誕生的將臨階段(含四個主日，即將臨第一主日、將臨第二主日、將臨第三主日、將臨第四主日)，經誕生前夕(即望耶穌聖誕)、誕生當天(即耶穌聖誕)的核心階段，直至聖家形成。這段期間的重要節日包括聖母無染原罪(十二月八日)、望耶穌聖誕(十二月廿四日)、耶

<sup>43</sup> 孫靜潛譯，《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禮儀憲章》，〈第五章論聖教年曆〉，第102條，頁45、47。

<sup>44</sup> 吳新豪編譯，《天主教禮儀發展史》，頁56。

耶穌聖誕(十二月廿五日)、諸聖嬰孩致命(十二月廿八日)、立耶穌聖名(一月一日)、尊耶穌聖名(一月四日)、三王來朝(一月六日)、聖家回國(一月七日)、聖家瞻禮(一月十一日)、聖母獻耶穌於主堂(二月二日)等日；其中，逢「聖母無染原罪瞻禮，當行奉獻禮，公念奉獻中華民國於聖母誦」。<sup>45</sup>

而復活期乃聖教年曆中最重要部分，因其乃耶穌基督逾越奧蹟的明確展現時段，故教會強調「每年一次，用最隆重的典禮，連同吾主的苦難聖死，舉行復活節」，<sup>46</sup>可知其地位高於聖誕期。

復活期早於四旬期前第三個主日(即七旬主日、六旬主日、五旬主日)便進入準備階段，<sup>47</sup>經聖灰禮、四旬期(含四旬第一主日、四旬第二主日、四旬第三主日、四旬第四主日、苦難主日)，達聖周內的聖枝主日、逾越三日慶(即周四耶穌建定聖體、周五耶穌苦死救世、周六望耶穌復活)，與耶穌復活主日的核心階段，<sup>48</sup>直至復活後的喜慶階段，包括復活四十日後耶穌升天、五十日後聖神降臨(含望聖神降臨)，及因之形成的天主聖三、聖體瞻禮、耶穌聖心等日。

其中，自聖灰禮開始至耶穌復活日止的最重要期間，教徒必須守大小齋，且「封齋期內，每瞻禮六公拜苦路」，而「每主日午前，可念苦路經，或玫瑰經，每瞻禮二公念聖神玫瑰經」；<sup>49</sup>而

從耶穌升天，到聖神降臨瞻禮，每日早課當念伏求聖神降臨誦，若能供聖體，念聖神玫瑰經更好。聖神降臨瞻禮日，當公念奉獻天主聖神誦。從本瞻禮，到聖三主日，每晚念伏求聖神降臨誦。<sup>50</sup>

此外，與耶穌基督逾越奧蹟密不可分的關鍵人物是聖母瑪利亞，因此，聖教年曆中亦將聖母瑪利亞及其同時代重要人物、史事載入紀念，如聖婦雅納(S. Anna)聖母之母(七月廿六日)、聖母聖誕(九月八日)、大聖若瑟(S. Joseph)(三月十

<sup>45</sup> 〈中華民國二十年聖教瞻禮齋期表〉，第18條。

<sup>46</sup> 孫靜潛譯，《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禮儀憲章》，〈第五章論聖教年曆〉，第102條，頁45。

<sup>47</sup> 四旬期指得是復活節前守齋四十日(扣除主日外)的期間。

<sup>48</sup> 聖周是展現耶穌基督生命歷程中最重要的部分，諸多事項均在此周內發生，包括耶穌基督進耶路撒冷(聖枝主日)、被門徒出賣(周三)、與門徒的最後晚餐(周四)、被釘在十字架上死亡(周五)，最終光榮復活(周六——復活前夕)。

<sup>49</sup> 〈中華民國二十年聖教瞻禮齋期表〉，第14條。

<sup>50</sup> 〈中華民國二十年聖教瞻禮齋期表〉，第15條。

九日)、總領天神加俾厄爾(Gabriel)(三月廿四日)、聖母領報(三月廿五日)、聖母往見聖婦依撒伯爾(S. Elizabeth)(七月二日)、聖母升天(八月十五日)等日,亦包括其後發生於五世紀的聖母雪殿(八月五日)。<sup>51</sup>

又聖教年曆也加入早期門徒(宗徒及其門下)、殉教烈士及其他聖人、聖女(婦)的紀念日,包括與耶穌同時代之人物:如為耶穌施洗的聖若翰(S. Ioannes Baptista)致命(八月廿九日);及成為耶穌首批門下弟子的聖斐理伯(S. Philippus)雅各伯(S. Iacobus)宗徒(五月一日)、聖伯多祿(S. Peter)及聖保祿(S. Paulus)宗徒(六月廿九日)、聖雅各伯(S. Iacobus)宗徒(七月廿五日)、聖巴爾多祿茂(S. Bartholomaeus)宗徒(八月廿四日)、聖瑪竇(S. Mattaeus)宗徒(九月廿一日)、聖西滿(S. Simon)聖達陡(S. Thaddaeus)宗徒(十月廿八日)、聖安德肋(S. Andreas)宗徒(十一月三十日)、聖多默(S. Judas Thomas)宗徒(十二月廿一日)、聖若望(S. Ioannes)宗徒(十二月廿七日);曾服侍耶穌且與首批門徒們一同追隨耶穌的聖女瑪達利納(S. Maria Magdalena)(七月廿二日)、款待耶穌及親見耶穌救活其弟的聖女瑪爾達(S. Martha)(七月廿九日)、協助宗徒們管理教會的首位殉教者聖斯德望(S. Stephanus)(十二月廿六日)、為宗徒伯多祿門下並在宗徒宣講福音時充當譯員的聖史瑪爾谷(S. Marcus)(四月廿五日)、追隨宗徒保祿傳教並撰寫第三部《福音書》及《宗徒大事錄》的聖史路加(S. Lucas)(十月十八日)等日。

亦有與後世創立男、女修會相關者的聖婦方濟加(S. Francisca Romana)(三月九日)、<sup>52</sup>聖依納爵(S. Ignatius de Loyola)會祖(七月卅一日)、聖多明我(S. Dominicus)會祖(八月四日)、聖女嘉辣(S. Clare)(八月十二日),<sup>53</sup>及率先往遠方異地傳教者,

<sup>51</sup> 西元431年的厄弗所大公會議曾宣布聖母為天主之母信道,此後,教宗西斯篤三世於羅馬之艾斯奎里山丘上建立大殿一座,以恭敬天主之母,日後該殿即被稱為「聖母大殿」,此乃西方教會奉獻給聖母瑪利亞之最古老聖堂。見主教團禮儀委員會編譯,《感恩祭典(三)平日彌撒經書》(臺北:天主教教務協進會出版社,1984),頁717。

<sup>52</sup> 方濟加(或譯為芳濟加、方佳)於1384年在羅馬出生,年輕出嫁,生平遇災難時,常賑濟窮人,為病人服務,尤以謙遜忍耐著稱。1425年依聖本篤會規則創立獻主修女會,1440年逝世。見主教團禮儀委員會編譯,《感恩祭典(二)平日彌撒經書》,頁721。

<sup>53</sup> 嘉辣(或譯為佳蘭)於1193年生於亞西西,她追隨同鄉聖方濟各走向貧窮道路,並成為聖佳蘭女修會之母及會祖,亡於1253年。見主教團禮儀委員會編譯,《感恩祭典(三)平日彌撒經書》,頁727。

如到印度與日本各地傳教、終亡於中國上川島的聖方濟各沙勿略(S. Francisco Xavier)(十二月三日)等日。

綜觀此時聖教年曆著重之兩大節日(耶穌聖誕、耶穌復活)，及對諸多聖人、聖女(婦)之敬禮，雖早見於以往之瞻禮單中，且配合兩大節日特性，將之分屬固定瞻禮、活動瞻禮不同推算系統；然細究其內容可知，1931年的聖教年曆實增加兩大節日的準備階段，即出現等待耶穌誕生之將臨期，及預備進入聖灰禮、四旬期的前期，此實提供教徒利用充分時間作心靈準備，以面對耶穌基督為世人誕生及展現死而復活之奧蹟。又聖教年曆對早期門徒，尤其是宗徒們之敬禮亦如昔日瞻禮單所載，惟不再持續以往在宗徒紀念前一日守大齋之規定。<sup>54</sup>

值得注意的是，此時聖教年曆出現以往瞻禮單不曾有的地方色彩，即載入元代以來先後赴中國各地傳教者，如十四世紀到北京的真福歐德理(B. Ordoricus de Pordenone)(一月十四日)、<sup>55</sup>十七世紀至福建的真福山方濟各(B. Franciscus de Capillas)(一月十五日)、<sup>56</sup>十八世紀在四川的真福徐多林(B. Ioannes Dufresse)主教(十一月廿四日)、<sup>57</sup>十九世紀往澳門及陝西、湖南等地的真福蘭月旺(B. Ioannes de Triora)(二月十三日)、<sup>58</sup>及在河南、湖北一帶的真福董文學(B.

<sup>54</sup> 參見周志，〈天主聖教周歲瞻禮齋期表〉，頁38-41。

<sup>55</sup> 歐德理(或譯為和德理)於1286年出生於義大利，後入方濟會，向會長要求赴遠方傳教，先到小亞細亞一帶，再經印度，最後到中國傳教，於北京傳教三年，歸化者甚多，終於1331年病逝。見主教團禮儀委員會編譯，《感恩祭典(二)平日彌撒經書》，頁681。

<sup>56</sup> 山方濟各(或譯為劉方濟)生於西班牙，十三歲有志出外傳教而進入道明會。升執事後即到菲律賓，晉鐸後從事傳教工作十年有餘，最後在中國福建傳教，因發生仇教風波被補入獄，亡於1648年(原資料載1678年)。見主教團禮儀委員會編譯，《感恩祭典(二)平日彌撒經書》，頁681-682。

<sup>57</sup> 徐多林(或譯為徐德新、李多林)生於十八世紀的法國，及長入巴黎外方傳教會。晉鐸後，於1775年到中國四川傳教，前後四十年；1815年教難時殉道。見主教團禮儀委員會編譯，《感恩祭典(三)平日彌撒經書》，頁832。

<sup>58</sup> 蘭月旺(或譯為藍月旺)於1760年生於義大利，十七歲入方濟會，晉鐸後，多次請求到中國傳教，於1800年獲准，先到澳門，再到陝西及湖南一帶傳教，後因當地發生教難被補入獄，亡於1816年。見主教團禮儀委員會編譯，《感恩祭典(二)平日彌撒經書》，頁709。

Ioannes Gabriel Perboyre)(九月十一日)等日；<sup>59</sup>亦將與傳教區領導者相關之聖人、史事紀念特別以文字標明乃其主保之紀念日，如聖日爾學(S. Georgius)本監牧主保(四月廿三日)、<sup>60</sup>本院長主保聖五傷方濟各(S. Franciscus Assisiensis)會祖(十月四日)等日。<sup>61</sup>

綜上所述可知，聖教年曆實以耶穌基督誕生、死亡、復活之歷程為核心，配合同時代及其後的重要人物與史事，再加上在聖教發展史中之歷代聖人、聖女(婦)事蹟，令教徒經由此年曆及相應之各式禮儀以追思過往歷史，並堅定現世信仰，更期盼未來救贖。也因此，當時教會規劃的道理班課程內容，除安排白天時段，透過朗讀與記誦方式令慕道者學習基督教義及各式經文禱詞外，傳教員亦會利用晚上時間講述《聖經》故事，<sup>62</sup>使慕道者經由聆聽方式掌握聖教歷史，以便配合聖教年曆的內容規範確實過教徒生活。

## (二)信仰生活實踐

若欲觀察聖教年曆的內容規範與本地教徒信仰生活之關係，或可透過當時在中國福傳的若干外籍神父之文字記錄，窺得部分實況，特別是在聖誕期與復活期這兩個聖教會最重要的時間段落內。

<sup>59</sup> 董文學於1802年生於法國，1818年入遣使會，1825年在巴黎晉鐸，1835年來到中國，先在河南，後在湖北一帶傳教。教難時被補入獄，亡於1840年。見主教團禮儀委員會編譯，《感恩祭典(三)平日彌撒經書》，頁756。

<sup>60</sup> 聖日爾學(或譯為聖喬治)的敬禮於第四世紀已在巴勒斯坦傳開，當時為敬禮該聖人，建有聖堂一座；而東西雙方教會很早就已傳揚聖人之敬禮。見主教團禮儀委員會編譯，《感恩祭典(二)平日彌撒經書》，頁738。

<sup>61</sup> 聖方濟各於1182年生於義大利亞西西，少年時期生活無度，回頭改過後，捨棄遺產度貧窮生活，並實踐福音聖訓。其除為自己徒弟定立良好會規，亦為聖佳蘭女修會、在俗贖罪團體(第三會)，及向外教人宣道之工作建立基礎；亡於1226年。見主教團禮儀委員會編譯，《感恩祭典(三)平日彌撒經書》，頁784-785。

<sup>62</sup> 有關當時道理班進行之詳細狀況，可參見吳蕙芳，〈異域樂土：外籍傳教士眼中的華北民間社會(1920至1940年代)〉，頁71-73。又據美籍聖言會士王金鏡神父的觀察：道理班於傍晚進行之《聖經》歷史故事課程的結果，是「在純樸、完好的慕道者心中留下深刻印象」，且「慕道者著迷於我們天主的生活與感情」；參見：Clifford King, "The Catechumenate in China," *The Christian Family*, May 1930, p.228; Clifford King, "Weathering the Storm in China," *Our Missions*, August 1930, p.191.

如 1929 年底到達中國河南南部信陽傳教區工作的傅相讓神父，於第二年(1930)首次經歷在中國之復活期時，記載著他於聖周一進行小規模的傳教之旅，高興地為十八個成人施洗，但他其實更想為停留在距離十五英里外一個小鎮上、數量約萬人之盜匪團體施洗；<sup>63</sup>此一想法雖未能付諸實現，然兩年後(1932)的春天，因前一年(1931)秋天的水災導致糧食欠缺，產生大量災民與飢民，雖令不少貧困家庭無法如昔日般地進教堂，卻也促使許多外教人士開始參加教會的春季道理班，故當年聖周即有超過百人領洗。<sup>64</sup>再至次年(1933)復活節，傅相讓神父在上蔡為人施洗後，開心地寄上一張本地人排隊等候領洗之照片回美國，並以文字表示「這張照片顯示我人生最快樂的事——一天內有卅三個人領洗」。<sup>65</sup>

1933 年底轉往河南北部新鄉地區服務的傅相讓神父，於次年(1934)秋駐守該區屬原武縣之王村教堂，其從當年底開始進行教會一年兩次的道理班課程——秋季(十月)開班於聖誕期領受洗禮、春季(二月)開班於復活期領受洗禮，每次參與者約百人，不限年齡層，從小孩到白髮蒼蒼的老人均有，無分男女，有些甚至高齡八十多歲；而他在王村教堂的首度復活期施洗後，緊接著是兒童初領聖體班的開始，<sup>66</sup>待五月完成任務後，牧靈工作更往前推進，他也甚感欣慰。次年(1937)，他再度舉行聖體班，並在耶穌升天日前，開啟一個大型的堅振班課程，令教徒之信仰更為堅定。再隔一年(1938 年)的二月，日軍進占新鄉城當日下午及其後，傅相讓神父仍持續為人們施洗、聽告解，每日黎明舉行彌撒，依張貼在牆上的聖教年曆進行諸事。<sup>67</sup>

事實上，復活周期的重要工作與信仰內涵，不僅是引領慕道者經由洗禮獲得新生，及經由聖體聖事與耶穌基督合而為一，更重要的是領受聖洗者之

<sup>63</sup>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dear cousin Eva,” May 24, 1930.

<sup>64</sup>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Christmas Greeting),” November 17, 1932.

<sup>65</sup> “With our American Missionaries(From Fr. Foffel),” *The Christian Family and Our Missions*, July 1933, p.221.

<sup>66</sup> 聖教會有七件聖事，分別為：聖洗、堅振、聖體、告解(亦稱和好聖事)、傅油、婚配、聖秩(亦稱神品聖事)；而聖洗、堅振、聖體三項聖事施行前，必須完成相關課程。

<sup>67</sup>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everybody,” July 14, 1938.

反省與悔悟，因此，聖周期間的教徒辦告解聖事以祈求天主原諒，就成為傅相讓神父時間與體力負擔甚為沈重的工作，他曾於 1937 年的聖周三開始，連續三天日夜不停地聽告解，完全無法闔眼休息；<sup>68</sup>而當年度僅聖周期間的領聖洗者就有三百多人，到耶穌升天節也有百名信眾接受洗禮。<sup>69</sup>

傅相讓神父駐守王村教堂如此辛勞的結果是，自 1936 至 1937 年度，其轄區範圍內的福傳成果實居整個新鄉傳教區首位，不僅是在嬰孩與成人的聖洗數量上，也包括堅振、聖體、告解、婚配、傅油各種聖事的進行次數。此種進展程度，到 1938 年的復活節主日下午，新鄉傳教區監牧米幹神父親自蒞臨王村教堂時，面對的是擠滿教堂內之領聖洗者及堅振者；待所有儀式完成後，整個堂區內的參與者(含領聖洗者、堅振者與老教徒們)超過三千三百位成員，其場面之熱鬧可想而知。而復活節次日(周一)上午，傅相讓神父另外舉行了二十對新人的婚禮。<sup>70</sup>

相較於復活期的教徒參與情形，聖誕期亦不遑多讓，只是因為耶穌基督的誕生、新年度的開始而令氣氛更為歡樂喜慶。傅相讓神父寄給故鄉親友信件中的首次中國聖誕期經驗，始於 1931 年在信陽傳教區的聖誕節前日，內容寫著：

在早上——請勿笑——我確實烘烤食物；接著裝飾教堂、設置馬槽；到了下午道理班結束，再來是超過一個小時的洗禮。一天或兩天前，老教徒已自遙遠的地方到達，因為沒有人願意錯過聖誕節，這個盛宴在他們內心是如此的珍貴；到了美麗亮眼的傍晚，人群擠滿教堂與庭院——每個地方都裝飾著寬大的中國燈籠——，喜氣洋洋的團體在午夜彌撒中唱著歌，這將在我的記憶裡永遠留存。

聖誕節早上是耀眼且有陽光的，經過昨晚的彌撒及領餐後，所有參與者都快樂地出發返回家中。<sup>71</sup>

<sup>68</sup>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all my dear friends, benefactors, relatives, and acquaintances,” September 7, 1937.

<sup>69</sup>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everybody,” July 14, 1938.

<sup>70</sup>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all my dear friends, benefactors, relatives, and acquaintances,” September 7, 1937.

<sup>71</sup>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dear aunt Nellie, cousin Eva and Carl,” November 17,

由此可知，教徒為參加聖誕節最重要的彌撒，必須於數天前即自家中啟程前往教堂，經子夜彌撒後，到次日早上才會從教堂出發返回家中；即教徒參與一次聖誕期的重要活動，至少要停止手邊工作近一星期，這還不包括旅途中之飲食開支與其他費用。

又此次聖誕節後的新年(1932年)期間日子非常平靜，惟三王朝聖日(即今日所稱之主顯節, Epiphany)當天，因一隊至少幾十人或超過千人的盜匪團體將往城中來之消息傳開，影響致該日進教堂參與活動之教徒數量銳減，<sup>72</sup>確已感受不到節日之喜悅氣氛。

事實上，聖誕期領受聖洗者及其他參與者之人數眾多並不亞於復活期，傅相讓神父在新鄉傳教區的記載中，曾提到聖誕節及子夜彌撒會有數百名皈依者的祈禱與敬禮；<sup>73</sup>而聖誕節當天的彌撒，配合各地教徒之需要至少舉行三場，除本堂彌撒外，在距離本堂十七英里外的地方進行第二場彌撒，第三場則是在中午，距離本堂最遠的傳教站，有五十英里之遙的地方，待聖誕節彌撒完全結束通常是在下午二點，而教徒們仍會在教堂庭院內逗留並聊天後才啟程返家。<sup>74</sup>聖誕期中數場彌撒各式參與者的總合人數之多及花費時間之長，可想而知，而教徒們積極參與盛宴情形，亦由此得見。

特別的是，傅相讓神父的文字記載裡，提到1937年的聖誕夜彌撒中，教徒的聖歌演唱是以中文進行，<sup>75</sup>據此應可推論，當時為方便教徒參與及投入重要禮儀活動中，彌撒儀式的進行已有本地化情形。其實，早於史培祿神父(Fr. Herman Schoppelrey, 1876-1940)擔任信陽傳教區主教的第一年即致力本地化

1932.

<sup>72</sup>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dear aunt Nellie, cousin Eva and Carl," November 17, 1932. 又此一盜匪團體於1932年初(即農曆新年後三個星期，約二月底時)侵入位於信陽以東的蔡溝城，並占領當地達五星期之久，大肆掠奪屠殺後，蔡溝成為一個「死亡之城(City of the Dead)」；相關說明可參見George Foffel, "How the Bandits Raided Tsai-keo," pp.251-253、256.

<sup>73</sup>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all my dear friends, benefactors, relatives, and acquaintances," November 12, 1937.

<sup>74</sup>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everybody," July 14, 1938. 又傅相讓神父有關聖誕節進行數次彌撒之記載亦見於"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Christmas Greeting)," November 4, 1939.

<sup>75</sup>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everybody," July 14, 1938.

工作，其曾提筆回顧自己過去一年的工作內容時言：

去年(1935)，我們修改及擴大中文版祈禱書，此乃一費盡心力的苦差事，但新版本獲得如此大之恩寵，同時引進到六個傳教區。

一個特定的詩歌本也將要完成，第一部分包括基督徒在教堂中祈禱吟誦的合唱旋律；第二部分體現教會四旬期(Lent)及其他季節祈禱的歌曲，中文歌曲本來在數量上就非常少，此次將增添頗受歡迎的歐洲歌曲；第三部分包括大量的歌曲，有些非常長，是介於詩歌與散文間。在這些歌曲中，基督教真理通常以吸引人及戲劇性方式呈現(耶穌基督在受難地Skull的教誨)，以簡單樂器伴隨著旋律，中國人喜歡這些歌曲，且通常會聽說書人唱上幾個小時。<sup>76</sup>

因此，聖誕期間出現本地教徒以中文詠唱聖歌之畫面亦不足為奇之事。

又史培祿神父在這份文字紀錄中也明載：1936年復活節辦告解者有4,376人、領受聖體者有4,364人，此數字若與當時信陽傳教區教徒總數8,456人相較，<sup>77</sup>可知復活節辦告解與領受聖體之教徒比例均超過一半(51.75%、51.61%)，當時教徒排除萬難，熱切參與教會重要活動之狀況，由此更可確知。

除聖教年曆中的兩大周期外，其他教會重要時刻亦可見本地教徒努力實踐信仰生活之實例；如傅相讓神父於1934年秋開始整修甚為殘破的王村教堂時發現，無論他修理或新造之長椅數量有多少，這些長椅總是在主日彌撒中充滿著跪地祈禱的教徒，而王村教堂在他被派來之前，近八年沒有任何神職人員駐守當地，經常的狀況是「士兵住在教堂，門窗充作燃料，院子裡積滿厚厚的沙塵」。<sup>78</sup>又與傅相讓神父同樣服務於新鄉傳教區的大海神父(Fr. Peter Heier, 1895-1982)注意到：有出身異教家庭的女教徒，於每個聖日走五英里路，「不管冬天是下雪或滿地泥濘，都參加聖體聖事(Holy Sacrifice)」。<sup>79</sup>此外，最早到信陽傳教區工作的美籍聖言會士王金鏡神父(Fr. Clifford King, 1888-

<sup>76</sup> Herman Schoppelrey, "A Year's Ups and Downs in Sinyangchow," *The Christian Family and Our Missions*, November, 1936, pp.417、433.

<sup>77</sup> Herman Schoppelrey, "A Year's Ups and Downs in Sinyangchow," p.433.

<sup>78</sup>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all my dear friends, benefactors, relatives, and acquaintances," September 7, 1937.

<sup>79</sup> Peter Heier, "Even the Devil Helps Along," *The Christian Family and Our Missions*, March 1944, p.96.

1969)，曾於 1929 年六月間，從羅山往正陽的路途上被盜匪擄走九日，當他獲釋脫困後回到傳教站，才知道當地教徒為祈求他平安歸來，向羅山教會的守護者聖若瑟及傳教士的朋友——聖女小德蘭(S. Teresia Lexoviensis; 亦稱為 the Little Flower of Jesus)進行了長達九日的禁食禱告。<sup>80</sup>可知主日、聖日的參與，及對聖人、聖女祈禱等教會禮儀與規範，在教徒心中之重要意義及其信仰態度之虔誠。

#### 四、結語

1926 年在美國泰克尼晉鐸後即被派赴中國傳教的米幹神父，於河南信陽傳教區、新鄉傳教區服務期間，曾數次撰文描述其觀察到的 1930 年代之中國民間社會生活情形，如：

居住在內地的中國人普遍過著相當單調的生活，日復一日，從早上工作到夜晚，星期六下午及星期日的休息，對他們而言是未曾聽聞的。即使是國定假日的意義，對他們來說，也不過是添加一些飯菜，或者是一件新衣服而已。但是在新年，所有中國人都休息，在新年及接下來的幾天，沒有人會工作，除了休息、拜訪親友，以及玩紙牌外。<sup>81</sup>

大多數人仍然維持舊的宗教習俗，在新年，於黎明破曉時，每家都會點燃祭祀香並進行其他諸事，以開啟新年的節慶活動。在每個月的第一天及第十五天，許多中國人會虔誠地燒紙錢及點燃祭祀香。<sup>82</sup>

(中國學校)沒有星期六的放假日，連星期六下午都沒有半天的假日。課程一星期進行六天，在老舊的學校系統中，甚至連星期日都不被視為假日，每天都是工作日。<sup>83</sup>

這些文字紀錄，明白顯示當時中國民間社會生活裡根深蒂固的傳統文化色彩；而來自域外的聖教會，在如此差異的文化背景下，該如何宣揚及發展基

<sup>80</sup> Clifford King, "Among the Bandits," *Our Missions*, October 1930, pp.236-237.

<sup>81</sup> Thomas Megan, "Chinese New Year," *The Little Missionary*, January 1935, p.110.

<sup>82</sup> Thomas Megan, "Soul Fishing in Chinese Waters," *The Christian Family and Our Missions*, November 1938, p.406.

<sup>83</sup> Thomas Megan, "School Days in China," *The Little Missionary*, September 1936, p.14.

督信仰，即成為傳教士之莫大考驗。

米幹神父認為，福傳工作的進行必須尋找一個接近本地人的方法，而較佳途徑有三，即經由傳教員協助的道理班課程，及各式教會學校、醫療院所的建立與推動。<sup>84</sup>又據其在河南傳教的實務經驗證明，經由傳教據點設立後的各式學校教育及醫療救助工作之普遍推行，的確吸引諸多本地人對教會產生興趣並予關注，甚或願意加入道理班，接受較完整的教會義理學習，與必要之誦經、祈禱及聖教禮儀，最終成功領受聖洗成為教徒，進入聖教會之大家庭中。然令皈依者能持續堅定其信仰，並使聖教會得在本地不間斷地成長與發展，仍必須將基督信仰內涵確切落實於教徒的日常生活中，<sup>85</sup>乃能真正使聖教會落地生根至開花結果；而聖教年曆的刊行與實踐，即是達到前述目的之重要方式。

聖教年曆以耶穌基督誕生、成長、受難、復活之歷程為時間軸，配合聖教發展史中為基督信仰奉獻心力與犧牲性命之歷代聖人、聖女(婦)之紀念，再將主日、聖日等相應之各式禮儀內容與規範融合其中。而信眾除自慕道時期即聆聽聖教故事、學習完整教理及各式祈禱經文外，亦於領受洗禮後的日常生活中，依循聖教年曆之規定，經年累月地長期實踐其信仰內涵，以恆久堅定信念，並真正活出基督精神。

又透過 1931 年的中國聖教年曆可知，其雖沿用昔日「瞻禮齋期表」名稱，然結構已屬完整「年曆」模式，且因年曆篇幅較大，實可新增許多聖人、聖女(婦)及史事紀念，並強化教會兩大周期的禮儀內容；惟整體而言，配合教會各項禮儀進行之守齋規定，無論是在時間或型式上，「年曆」階段之要求，確已較「瞻禮齋期表」時期簡化許多。

此外，1931 年的中國聖教年曆無論在外觀或內涵上，均整合聖教會的普世大公性與福傳區的地域特性尤值得注意，如西曆與中曆合併之計時方式及不同數字符號的區隔排印，星期制、重要聖月與新月、滿月、廿四節氣、三

<sup>84</sup> Thomas Megan, "Soul Fishing in Chinese Waters," pp.406-407.

<sup>85</sup> 米幹神父曾明白指出：福傳的困難，在於令皈依者真正掌握基督信仰的深層內涵，與新的生活方式。見 Thomas Megan, "Optimists by Choice," *The Christian Family and Our Missions*, May 1941, p.170.

伏日的完整呈現，中式繪法的聖畫圖，守齋期間遇中國傳統新年的彈性處理，入中國各地福傳之外籍傳教士紀念日，及傳教區領導者的主保聖人紀念日等；又為方便不具識字能力或僅粗通文字者之利用，聖教年曆之刊印，以紅色字體提醒主日與重要聖月，各式符號強調守齋日、新月及滿月等特別日期；此再再顯示基督宗教信仰與中國傳統文化，以及民間社會之彼此交流與相互融合特色。而若干外籍傳教士的文字記載，亦可見本地教徒在艱困環境下，仍持續對教會禮儀活動的參與及投入，此實體現其信仰之堅定與虔誠，而聖教會在本地區發展之基石更因此得以奠定，並可朝穩健發展之方向邁進。



附表：中華民國二十年聖教瞻禮齋期表內容

陰歷 十一月大	陽 歷	一月大 聖家月	陰歷 十二月小	陽 歷	二月平
十三	1	立耶穌聖名	十四	1	七旬主日
十四	2	心○聖瑪加留 小齋	十五	2	聖依納爵主教
十五	3	聖葛丟斯	十六	◎	聖母獻耶穌於主堂
十六	◎	主日 尊耶穌聖名	十七	4	聖卜辣雪 (聖頸項)
十七	5	聖日辣赫	十八	5	聖琅拜多
十八	6	三王來朝 小寒	十九	6	聖女雅嘉達 立春
十九	7	聖家回國	二十	7	心○聖第都 小齋
二十	8	聖賽維林	廿一	8	聖理嘉國王
廿一	9	○聖猷良 小齋	廿二	9	六旬主日
廿二	10	聖雅嘉圖教宗	廿三	10	聖婦葛寅達
廿三	11	主日	廿四	11	聖女雅博洛尼亞
廿四	12	聖家瞻禮 聖巴來孟	廿五	12	聖女淑辣斯提達
廿五	13	聖雅嘉久	廿六	13	聖母見在露德
廿六	14	聖良秋主教	廿七	14	聖謨代斯督
廿七	15	真福歐德理	廿八	15	○真福蘭月旺致命 小齋
廿八	16	真福山方濟各致命	廿九	16	聖龔蘭鼎
廿九	17	聖保祿隱修	正月大	●	五旬主日
三十	18	○聖瑪才祿教宗	初二	18	聖女雅嘉伯
十二月小	19	聖安當精修	初三	19	聖歐乃錫謨
初二	20	主日 聖女庇嘉	初四	20	真福方濟各格來致命
初三	21	聖嘉努德	初五	21	聖灰禮儀封齋月起禁 婚筵繁華 寬免小齋
初四	22	聖巴斯第盎	初六	22	聖嘉庇帑致命 雨水
初五	23	聖女依攝斯 大寒	初七	23	聖尼祿 寬免大小齋
初六	24	聖文三思六品	初八	24	聖斯維良
初七	25	○聖母聖若瑟婚姻 小齋	初九	25	四旬第一主日
初八	26	聖提茂德	初十	26	聖亞庇留
初九	27	主日	初十一	27	聖伯多祿大彌盞主教
初十	28	聖保祿宗徒歸化	初十二	28	聖瑪弟亞宗徒
初十一	29	聖博理嘉			聖西斯篤 寬免小齋
初十二	30	聖基所主教			聖亞立山主教
初十三	31	聖勒武爵致命			聖良德 寬免大小齋
		聖方濟各撒勒爵主教			聖羅瑪帑
		○聖女瑪提納 小齋			
		聖婦瑪載辣			

陰歷 正月大	陽 歷	三月大 聖若瑟月	陰歷 二月大	陽 歷	四月小
十三	1	四旬第二主日 聖隋拜主教	十四	1	○聖胡葛 小齋
十四	2	聖路濟西主教致命	十五	2	耶穌建定聖體
十五	3	聖瑪禮裕致命	十六	◎	聖吳巴諾
十六	◎	○聖嘉西彌 小齋	十七	4	☆○耶穌苦死救世 大小齋
十七	5	聖福加致命			望耶穌復活
十八	6	心☆○聖婦伯培多瓦 及斐理齊達 大小齋 驚蟄	十八	5	聖依西多
十九	7	聖多瑪斯	十九	6	主日 耶穌復活
二十	8	四旬第三主日 聖斐勒蒙致命	二十	7	聖瑪才林 清明
廿一	9	聖婦方濟加	廿一	8	開筵筵繁華
廿二	10	聖嘉佑致命	廿二	9	真福赫滿隱修
廿三	11	○聖鄒西謨 小齋	廿三	10	聖愛德修
廿四	12	聖額我略教宗	廿四	11	聖博格祿六品
廿五	13	☆○聖女德多辣 大小齋	廿五	12	心○聖雅博隆 小齋
廿六	14	聖婦瑪提德	廿六	13	聖良教宗
廿七	15	四旬第四主日 聖隆吉諾	廿七	14	卸白衣主日
廿八	16	聖赫理伯主教	廿八	15	聖才諾主教
廿九	17	聖巴德利爵主教	廿九	16	聖赫梅內基致命
三十	18	○聖納濟蘇 小齋	三十	17	聖瓦勒良
二月小	●	大聖若瑟	三月小	●	聖維多林
初二	20	☆○聖婦福第納 大小齋	初二	19	聖宰績良
初三	21	聖本篤會祖 春分	初三	20	○真福女義達 小齋
初四	22	苦難主日 聖婦勒亞	初四	21	聖亞波羅紐
初五	23	聖婦加達理納	初五	22	主日 聖維增久
初六	24	總領天神加俾厄爾	初六	23	聖瑪錫謨
初七	25	○聖母領報 小齋	初七	24	聖安瑟爾莫 穀雨
初八	26	聖蒙當	初八	25	聖瑪勒亞
初九	27	☆○聖母痛苦	初九	26	聖日爾學本監牧主保 特為求主
初十	28	聖達瑪瑟諾 大小齋	初十	27	○聖斐德禮 小齋
十一	29	聖徐斯督	十一	28	聖史瑪爾谷 大祈禱
十二	30	聖枝主日 聖撒都祿	十二	29	主日 大聖若瑟恩保
十三	31	聖貴林	十三	30	聖師加尼爵
		聖女巴庇納			聖維達理
					聖額彌良
					聖女嘉達利納謝納

陰歷 三月小	陽 歷	五月大 聖母月	陰歷 四月大	陽 歷	六月小 耶穌聖心月
十四	1	心○聖斐理伯雅各伯 宗徒 小齋	十六	1	聖斐林兵卒
十五	◎	聖雅達納雪	十七	2	聖瑪才祿
十六	3	主日 尋獲聖十字架	十八	3	真福柏伯多祿主教等致 命
十七	4	聖婦莫尼嘉	十九	4	聖達將
十八	5	聖比約教宗	二十	5	心○聖博尼法爵主教致 命 小齋
十九	6	聖額歐久 立夏	廿一	6	聖女保理納
二十	7	聖達尼老主教致命	廿二	7	主日 聖體瞻禮
廿一	8	○聖維克多 小齋	廿三	8	聖羅伯德 芒種
廿二	9	聖海瑪斯聖保祿之徒	廿四	9	聖梅達多主教
廿三	10	主日 聖葛底盎	廿五	10	聖各隆佈
廿四	11	聖母為宗徒之后 大祈禱	廿六	11	聖茂林
廿五	12	聖雅喜略 大祈禱	廿七	12	聖巴爾納伯
廿六	13	聖塞瓦久 大祈禱	廿八	13	○耶穌聖心 公念補辱經 小齋
廿七	14	耶穌升天	廿九	14	主日 聖巴西留主教
廿八	15	○聖女定伯納 聖神降 臨前九天敬禮首天 小齋	三十	15	聖維多致命
廿九	16	聖仁納丟	五月小	●	聖婦西理塔
四月大	●	主日	初二	17	聖尼岡德
初二	18	聖巴撒里斯修士	初三	18	聖女保辣
初三	19	聖文南爵致命	初四	19	○聖女西理亞納 小齋
初四	20	聖才勒斯亭	初五	20	聖諾瓦都
初五	21	聖伯爾納定	初六	21	主日
初六	22	聖斯內修	初七	22	聖類思幼年主保 聖保林主教 夏至
初七	23	○聖女儒理雅 小齋 小滿	初八	23	聖則納斯致命
初八	24	○望聖神降臨 小齋	初九	24	聖若翰誕生
初九	25	主日 聖神降臨	初十	25	聖維廉
初十	26	行奉獻禮	十一	26	○聖維吉留 小齋
十一	27	聖瓦蘭爵	十二	27	聖辣第勞國王
十二	28	聖斐理伯攝理會祖	十三	28	主日 聖依勒乃
十三	29	聖師伯達 夏季小齋	十四	29	聖伯多祿及聖保祿宗徒
十四	30	聖日爾曼	十五	30	聖保祿宗徒紀念
十五	◎	○聖趣理祿 小齋			
		聖斐第囊國王			
		主日 天主聖三			

陰歷 五月小	陽 歷	七月大	陰歷 六月大	陽 歷	八月大
十六	1	耶穌寶血	十八	1	聖伯多祿被救出獄
十七	2	聖母往見聖婦依撒伯爾	十九	2	主日 聖亞風削 首堂大赦
十八	3	心○聖夏清 小齋	二十	3	聖尼各德慕 末伏
十九	4	聖勞良	廿一	4	聖多明我會祖
二十	5	主日 聖佐雅	廿二	5	聖母雪殿
廿一	6	聖棠桂林	廿三	6	耶穌山上變聖容
廿二	7	聖女額第佈公主	廿四	7	心○聖嘉耶當會祖 小齋
廿三	8	聖吉良主教 小暑	廿五	8	聖額彌良 立秋
廿四	9	聖女維羅尼加	廿六	9	主日 聖維亞內
廿五	10	○聖庇亞諾 小齋	廿七	10	聖老楞佐六品
廿六	11	聖撒本	廿八	11	宗徒分行天下
廿七	12	主日 聖亞松耶穌之徒	廿九	12	聖女斐路梅納
廿八	13	聖友仁	三十	13	聖女嘉辣
廿九	14	聖文都辣 初伏	七月小	●	聖伯爾各滿年幼主保
六月大	●	聖恩理各國王	初二	15	○聖嘉理主教致命 望日 小齋
初二	16	嘉梅爾聖母聖衣會瞻禮	初三	16	聖母升天
初三	17	○聖雅勒淑 小齋	初四	17	主日 聖若雅敬聖母之父
初四	18	聖加彌祿臨終主保	初五	18	聖彌樓
初五	19	主日 聖味增爵會祖	初六	19	聖婦赫勒納皇后
初六	20	聖額利雅先知	初七	20	聖瑪良精修
初七	21	聖斐理將	初八	21	聖伯爾納多
初八	22	聖女瑪達利納	初九	22	○聖婦若瓦納會祖 小齋
初九	23	聖女羅穆辣	初十	23	聖谷尼縛
初十	24	○聖女基德納 小齋 大暑 中伏	初十一	24	主日 聖伯尼久
十一	25	聖雅各伯宗徒	初十二	25	聖巴爾多祿茂 處暑
十二	26	主日 聖婦雅納聖母之母	初十三	26	聖類思國王
十三	27	聖茂祿致命	初十四	27	聖則福林教宗
十四	28	聖依諾增教宗	初十五	28	聖盧福主教
十五	◎	聖女瑪爾達	初十六	◎	○聖奧斯定 小齋
十六	30	聖賽能	初十七	29	聖若翰致命
十七	31	○聖依納爵會祖 小齋	初十八	30	主日 聖女羅撒
			初十九	31	聖賴蒙

陰歷 七月小	陽 歷	九月小 天神月	陰歷 八月小	陽 歷	十月大 玫瑰月
十九	1	聖母為憂者之慰	二十	1	聖類彌主教
二十	2	聖斯德望國王	廿一	2	心○護守天神 小齋
廿一	3	聖女瑟辣斐雅	廿二	3	聖女小德肋撒
廿二	4	心○聖女岡第達 小齋	廿三	4	主日 聖五傷方濟各 會祖 本院長主保
廿三	5	聖維多林	廿四	5	聖砲齊多致命
廿四	6	主日 聖女葛隆巴	廿五	6	聖佈諾會祖
廿五	7	聖伯多祿嘉維神父	廿六	7	聖母玫瑰
廿六	8	聖母聖誕 白露	廿七	8	聖女伯希達
廿七	9	聖陸樓德	廿八	9	○聖焦內爵主教 小齋 寒露
廿八	10	聖內美相	廿九	10	聖方濟各博亞
廿九	11	○真福董神父致命 小齋	九月大	●	主日 聖母為耶穌之母
八月小	●	聖母聖名	初二	12	聖彌良主教
初二	13	主日 聖雅瑪都	初三	13	聖額都瓦國王
初三	14	光榮聖十字架	初四	14	聖女福都納達
初四	15	聖母七苦	初五	15	聖女德肋撒
初五	16	○聖女額第塔 秋季小齋	初六	16	○聖母聖心 小齋
初六	17	聖方濟各獲印五傷	初七	17	聖女瑪嘉理達
初七	18	○聖女索斐亞 小齋	初八	18	聖婦赫德維
初八	19	聖尼祿	初九	19	主日 聖史路加
初九	20	主日 聖女蘇撒納	初十	20	聖伯多祿神父
初十	21	聖瑪竇宗徒	初十一	21	聖文德林
十一	22	聖茂理致命	十二	22	聖女吳蘇辣
十二	23	聖理諾教宗	十三	23	聖婦撒樓梅
十三	24	聖母贖擄者 秋分	十四	24	○聖斯維林 小齋
十四	25	○聖格略法 小齋	十五	25	總領天神辣法額爾 霜降
十五	26	聖女西斯第納	十六	◎	主日 耶穌帝王 行奉獻禮
十六	◎	主日 聖葛斯瑪及達 彌盎致命	十七	◎	聖祿將 聖瑪將
十七	28	聖女留巴	十八	27	聖婦撒底納
十八	29	總領天神聖彌厄爾	十九	28	聖西滿聖達徒二位 宗徒
十九	30	聖熱洛尼莫	二十	29	聖納齊蘇主教
			廿一	30	○聖祿嘉諾 小齋
				31	望日

陰歷 九月大	陽 歷	十一月小 煉獄月	陰歷 十月小	陽 歷	十二月大
廿二	1	主日 諸聖瞻禮	廿二	1	聖額理久主教
廿三	2	追思已亡 為煉靈求大赦	廿三	2	聖女俾比亞納
廿四	3	聖胡拜多主教	廿四	3	聖方濟各沙勿略
廿五	4	聖嘉祿主教	廿五	4	心○聖女巴爾巴辣 小齋
廿六	5	聖匝加利亞及聖婦依撒伯爾	廿六	5	聖伯多祿主教
廿七	6	心○聖維諾固 小齋	廿七	6	將臨第二主日
廿八	7	聖協隆致命	廿八	7	聖尼各老主教
廿九	8	主日 聖嘉斯多 立冬	廿九	8	聖盎博洛削 聖母無染原罪 行奉獻禮 大雪
三十	9	聖德多祿	十一月大	●	聖須祿主教
十月小	●	聖謨尼多	初二	10	聖歐瑟比梧主教
初二	11	聖瑪爾定主教	初三	11	○聖達瑪蘇教宗 小齋
初三	12	聖狄達固	初四	12	聖海茂仁
初四	13	○聖達尼老幼年主保 小齋	初五	13	將臨第三主日
初五	14	聖維內琅督	初六	14	聖女路濟亞
初六	15	主日 真福雅拜多	初七	15	聖額庇瑪祜致命
初七	16	聖額德孟	初八	16	聖瓦勒良
初八	17	聖女熱多達	初九	17	聖雅陡 冬季小齋
初九	18	聖歐陡	初十	18	聖拉匝祿
初十	19	聖婦依撒伯爾公后	初十一	19	○聖吳尼巴 小齋
十一	20	○聖福利斯 小齋	十一	19	聖女茂辣
十二	21	獻聖母於主堂	十二	20	將臨第四主日
十三	22	主日 聖女則濟利亞	十三	21	聖女塔西辣
十四	23	聖格勒孟多教宗 小雪	十四	22	聖多默宗徒
十五	24	真福徐多林主教等致命	十五	23	聖法維盎致命
十六	◎	聖女加達利納致命	十六	24	聖賽維祿 冬至 ☆○望耶穌聖誕 大小齋
十七	26	聖留納多	十七	◎	耶穌聖誕 寬免小齋
十八	27	○聖若撒法 小齋	十八	26	聖斯德望六品 開婚宴繁華
十九	28	聖何都琅	十九	27	主日 聖若望宗徒
二十	29	將臨第一主日	二十	28	諸聖嬰孩致命
廿一	30	禁止婚宴繁華 聖安德肋宗徒	廿一	29	聖托斐謨
			廿二	30	聖撒比努
			廿三	31	聖西勿斯德肋教宗 謝主一年之恩

說明：本表內容依原始資料呈現，惟日曆部分的新月(黑臉圖形)、滿月(白臉圖形)，實無法依原樣繪製，僅能分別以黑色圓形圖(●)、白色雙圈圖(◎)替代。

## 徵引書目

### *Bibliography*

#### (一) 檔案 (In SVD Robert M. Myers Archives, Techny, Chicago, U.S.A.)

〈中華民國二十年聖教瞻禮齋期表〉。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aunt Nellie and cousin Eva,” February 7, 1930.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cousin Eva,” May 24, 1930.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aunt Nellie, cousin Eva and Carl,” November 17, 1932.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all my friends, benefactors, relatives, and acquaintances,” September 7, 1937.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all my friends, benefactors, relatives, and acquaintances,” November 12, 1937.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everybody,” July 14, 1938.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Christian Greetings),” November 4, 1939.

“Letter from Fr. George Foffel to dear friend,” December 9, 1940.

Foffel, George. “Explanation of the Enclosed Chinese Calendar,” 1931.

#### (二) 時人口述、記載、回憶錄、資料集

「天主教民劉振宇供單(乾隆四十九年八月十四日，即西元1784年9月28日)」，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清中前期西洋天主教在華活動檔案史料》第1冊，北京：中華書局，2003。

「奉天將軍達爾黨阿奉天府府尹蘇昌奏報遵旨查辦習教民人張八相等事摺(乾隆十二年二月十五日，即西元1747年3月25日)」，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清中前期西洋天主教在華活動檔案史料》第1冊，2003。

周志，〈周歲瞻禮事實〉、〈定來歲瞻禮日〉、〈主日〉、〈天主聖教周歲瞻禮齋期表〉、〈十移動瞻禮日〉，收入鐘鳴旦等編，《徐家匯天主教藏書樓明清天主教文獻續編》第27冊，臺北：臺北利氏學社，2013。

武林安當騰，〈天主聖教永瞻禮單〉，收入鐘鳴旦等編，《法國國家圖書館明清天主教文獻》第19冊，臺北：臺北利氏學社，2009。

- 柏應理，〈天主聖教永瞻禮單〉，收入鐘鳴旦等編，《法國國家圖書館明清天主教文獻》第20冊，臺北：臺北利氏學社，2013。
- 柏應理，〈天主聖教永瞻禮單〉，收入鐘鳴旦等編，《徐家匯天主教藏書樓明清天主教文獻續編》第27冊，臺北：臺北利氏學社，2013。
- 張君琪口述、文戈整理，〈豫北最大的原陽王村天主堂〉，《新鄉文史資料》，第11集，新鄉：政協新鄉市文史資料委員會，2000。
- 費賴之(Louis Pfister)著，梅乘騏、梅乘駿譯，《明清間在華耶穌會士列傳(1552-1773)》，上海：天主教上海教區光啟社，1997。
- “News from ‘Paradise,’” *The Christian Family and Our Missions*, June 1940.
- “With our American Missionaries(From Fr. Foffel),” *The Christian Family and Our Missions*, July 1933.
- Foffel, George. “How the Bandits Raided Tsai-keo,” *The Christian Family and Our Missions*, August 1932.
- Hartwich, Richard. ed. *Arnold Janssen and Joseph Freinademetz: Correspondence between two Saints(1904-1907)*, Romae, Apud Collegium Verbi Divini, 2008.
- Heier, Peter. “Even the Devil Helps Along,” *The Christian Family and Our Missions*, March 1944.
- Henkels, Joseph. *My China Memoris, 1928-1951*, Techny, Illinois: Society of the Divine Word, 1988.
- King, Clifford. “Among the Bandits,” *Our Missions*, October 1930.
- King, Clifford. “The Catechumenate in China,” *The Christian Family*, May 1930.
- King, Clifford. “Weathering the Storm in China,” *Our Missions*, August 1930.
- Leeb, Leopold. ed. *Biographies of SVDs in China, 1879-1955*, unpublished, ad usum internum tantum.
- Megan, Thomas. “Chinese New Year,” *The Little Missionary*, January 1935.
- Megan, Thomas. “Optimists by Choice,” *The Christian Family and Our Missions*, May 1941.
- Megan, Thomas. “School Days in China,” *The Little Missionary*, September 1936.
- Megan, Thomas. “Soul Fishing in Chinese Waters,” *The Christian Family and Our Missions*, November 1938.
- Schoppelrey, Herman. “A Year’s Ups and Downs in Sinyangchow,” *The Christian Family and Our Missions*, November, 1936.

### (三)專書

- 主教團禮儀委員會編譯，《感恩祭典(二)平日彌撒經書》，臺北：天主教教務協進會出版社，1984。
- 主教團禮儀委員會編譯，《感恩祭典(三)平日彌撒經書》，臺北：天主教教務協進會出版社，1984。
- 吳新豪編譯，《天主教禮儀發展史》，香港：香港教區禮儀委員會，1983。
- 吳蕙芳，《萬寶全書：明清時期的民間生活實錄》，臺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2001。
- 柯博識(Jac Kuepers)著，袁小涓譯，《私立北京輔仁大學1925-1950：理念·歷程·教員》，新莊：輔大出版社，2007。
- 孫靜潛譯，《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禮儀憲章》，臺北：天主教教務協進會鐸聲月刊社，1964。
- 高華士(Noël Golvers)著，趙殿紅譯，《清初耶穌會士魯日滿常熟賬本及靈修筆記研究》，鄭州：大象出版社，2007。
- 鄒保祿，《教會禮儀簡史》，臺南：聞道出版社，1977。
- 雷立柏(Leopold Leeb)，《別了，北平：奧地利修士畫家白立鼎在1949》，北京：新星出版社，2017。
- 趙一舟譯，《羅馬禮儀與文化共融》，臺北：天主教教務協進會出版社，1994。
- 潘家駿，《聖事禮儀神學導論》，臺北：光啟文化事業，2015，初版2刷。
- Patrick Taveirne著，古偉瀛、蔡耀偉譯，《漢蒙相遇與福傳事業：聖母聖心會在鄂爾多斯的歷史1874-1911》，臺北：光啟文化，2012。
- Raas, Bernhard. SVD著，韓麗譯，《教會禮儀年度》，臺北：光啟文化事業，2012。

### (四)專文

- 吳蕙芳，〈建立新鄉樂園：米幹神父在豫北的傳教事業〉，《國史館館刊》，第56期(臺北，2018.06)，頁71-108。
- 吳蕙芳，〈重返新鄉樂園：國共內戰時期的米幹神父〉，《國史館館刊》，第53期，(臺北，2017.09)，頁1-42。
- 吳蕙芳，〈異域樂土：外籍傳教士眼中的華北民間社會(1920至1940年代)〉，《輔仁歷史學報》，第39期，(新北，2018.06)，頁43-82。
- 秦和平，〈對天主教重慶聖家書局出版事略的認識〉，《宗教學研究》，第3期(成都，2014)，頁198-204。

康志杰，〈瞻禮單述論：兼說西曆的東傳〉，《北京行政學院學報》，第3期(北京，2014)，頁122-128。

#### (五)網路資料

《Learn Religions》，(網址：<https://www.learnreligions.com>)，2019年04月12日檢閱。

**Practice of Religious Life:  
The Chinese Catholic Liturgical Calendar for 1931**

Wu, Huey-Fang

Professor, Institute of Oceanic Culture, National Taiwan Ocean University

The Catholic Liturgical Calendar is the reference for and manifestation of the religious life for Catholics. The calendar is different from secular calendars, which follow the cycles of nature and seasons, and is established following the salvation history of Jesus Christ and the various rituals and ceremonies held by the Catholic Church. The calendar is updated and published annually by the Roman Curia and is adopted by all mission areas worldwide. The Catholic Church utilizes rituals, ceremonies, regulations, and other religious practices on the calendar, in order to cultivate and enhance the beliefs of the faithful and to encourage them to lead their lives on the basis of Christian spirituality. This study reconstructs the daily lives of Catholics through external observation and content exploration based on the Chinese Church Calendar for 1931. Having been printed by Yanzhoufu Catholic Press in Shandong province, this calendar was widely used in the mission areas of Sinyang in southern Henan province and also by Fr. George Foffel(1989-1992), a member of the Societas Verbi Divini(namely Society of the Divine Word) in his mission area. This study offers a different perspective in examining the lives of Chinese Catholics at that time and unveils characteristics of the interaction and integration of foreign religion and traditional Chinese culture and rural society.

**Keywords: Catholic Society of the Divine Word(Societas Verbi Divini), Fr. George Foffel, Sinyang mission area in Henan province, Catholic religious lives, Annus Liturgicus, cultural communication**